

周加才 著

宗教工作探索

王兆國

宗教工作必須讲政治

从民族宗教矛盾看巴以冲突

关于江苏省天主教民主办教的实践与思考

走相适应的历史必由之路

关于依法加强对基督教规范化管理的探索

认真抓好制度建设 做好基层宗教工作



宗教文化出版社

D635

Z74

宗教工作探索

周加才 著



A1054967

宗教文化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宗教工作探索/周加才 著; - 北京:宗教文化出版社,2002.4

ISBN 7-80123-387-5

I.宗… II.周… III.宗教-工作-研究-中国 IV.D63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2)第 018259 号

宗教工作探索

周加才 著

出版发行: 宗教文化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交道口北三条 32 号 (100007)

电 话: 64054957,64023355-2503,2603

责任编辑: 陈红星

印 刷: 北京柯蓝博泰印务有限公司

版权专有 不得翻印

版本记录: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8.5 印张 185 千字

2002 年 4 月第 1 版 2002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1500

书 号: ISBN 7-80123-387-5/D·21(内部发行)

定 价: 18.00 元

序

叶小文

宗教工作是党和国家工作大局中的重要组成部分，充分认识宗教的特性，正确对待和处理宗教问题，对于维护社会稳定、增进民族团结、促进祖国统一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都有着不容忽视的重要意义。

江泽民同志不久前在中共中央、国务院召开的全国宗教工作会议上强调：全党同志必须从保证党和国家长治久安，促进改革发展稳定大局的政治高度观察和处理宗教问题，充分认识做好宗教工作的重要性，增强责任感和紧迫感。这是对全党的号召，更是对宗教工作战线上的同志们的要求和鞭策。从事宗教事务工作的同志，当然要努力处理好大量日常具体事务，但不能成为一个盲目的“事务主义者”，必须花大力气学习和钻研马克思主义宗教理论，熟悉党的宗教工作方针、政策，要以扎实的工作作风，结合工作实际，对宗教问题加强调查研究，掌握其特点和活动规律，及时总结宗教工作经验和方法。如此，才能事半功倍。

周加才同志是长期从事宗教事务工作的一位老同

志,他热爱宗教工作,努力钻研宗教问题,注意调查研究,善于总结工作经验。任江苏省宗教局局长十多年时间里,在肩负繁重领导工作,事务缠身之余,处处留心,勤于思考,乐于笔耕,写下了若干有关宗教理论、宗教工作的文章,真可谓“白天走、干、讲,晚上读、写、想”。这些文章内容包括:对一些理论问题的研究探讨,对宗教问题的调研报告,对工作经验的提炼与总结,以及香港等地宗教状况及学说流派的介绍。他的扎实的工作作风和敬业精神,值得大家学习。文集中所提出的问题和观点,对于我们做好宗教工作也很有启发。

在文稿结集出版之际,作为同行和老朋友,特致祝贺。

2002年3月

目 录 Contents

序	叶小文(1)
宗教工作必须讲政治	(1)
也谈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	(29)
宗教伦理化浅论	(45)
从民族宗教矛盾看巴以冲突	(53)
鼓励和支持基督教界加强神学思想 建设	(60)
关于江苏省天主教民主办教的实践与 思考	(77)
江苏省长江沿岸地区佛事盛行浅议	(91)
走相适应的历史必由之路	(102)
——伊斯兰教本土化的思考	
关于江苏省基督教现状和发展趋势的调查 与思考	(120)

关于依法加强对基督教规范化管理的 探索	(144)
从金陵协和神学院看宗教院校建设	(160)
健全组织网络 强化责任管理	(172)
——丰县基层宗教管理的启示	
认真抓好制度建设 做好基层宗教工作	(180)
——滨海县宗教活动制度建设情况的调查	
加强法制宣传教育,提高依法行政水平	(187)
——吴江市宗教法制宣传的调查	
香港基督教之我见	(193)
香港基督教神学教育浅析	(225)
香港圣公会简述	(248)
后 记	(261)

宗教工作必须讲政治

◇

宗教是“统治人们的自然力量和社会力量在人们头脑中虚幻的、颠倒的反映,是由对超自然实体即神灵的信仰和崇拜来支配人们命运的一种意识形态。”宗教有特定的外在组织形式、崇拜方式和活动规律,具有强大的精神力量和社会势力。马克思主义认为:宗教与艺术、道德、政治、法律、哲学共同构成社会观念结构,而观念结构与政治结构构成意识形态,与经济基础一起成为整个人类社会的三大组成部分^①。政治是政府、政党、社会团体和个人在内政及国际关系方面的活动,是经济的集中表现,渗透于社会的方方面面。从起源看,宗教的产生与政治的出现几乎是同步的,是紧密相联的。在其后的发展中,宗教与政治更是相互渗透,相互支持,相互影响,相互促进,直到现在。一方面宗教需要借助于政治的力量巩固自己、发展自己;另一方面,统治阶级往往也需要宗教,将其作为统治工具或政治斗争工具,以巩固自己的阶级统治。古今中外这样的事例很多,如南北朝时梁武帝四次舍身寺庙;欧洲曾有一

^① 李秀林等主编,《辩证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第134页,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5年出版。

位皇帝因为得罪了教皇,为了求得宽恕,他不得不半夜赤着双脚,长途跋涉去跪拜教皇,“万流归宗”^①体现得淋漓尽致。尽管早在1787年,美国就曾以国家宪章立法的形式,在世界上首次确立了政教分离的原则。1923年,土耳其也建立了共和政体,冲破了穆斯林国家政教合一的传统体制。但是,无论宗教与政治在组织形式、观念体系、变化更替上如何分离,其相关相联的内在核心却从未有过丝毫的离析。

随着21世纪科学技术的迅猛发展,经济全球化、政治多极化、文化多元化的格局逐渐形成,宗教作为意识形态的重要组成部分,其地位作用日益显著。宗教问题已成为当今世界的重大问题,不仅影响到一个国家,甚至一个地区的政治稳定、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政治家、社会学家、神学家们也越来越多地关注宗教与政治的关系,进一步探讨和思索宗教的人世与出世等根本性问题。在我国,随着改革开放的进一步深化,宗教事业不断发展,信徒人数不断增加,信仰层次不断提高,宗教与政治的关系越来越突出,宗教工作讲政治的要求更加迫切。

我国传统宗教具有典型的宗法性,以敬天、法祖、祭社稷为核心,祈祷个人家庭幸福、国泰民安、帝运隆昌为最终目的。“政治与宗教、君权与神权,在中国历史上从来都是合流的。中国的宗教历

^① “万流归宗”是政教合一时,宗教对社会、政治、经济、生活等各个领域深入影响的形象描述。从社会到国家,到家庭,到个人,无论什么事情、什么问题,都可以从宗教中找到答案,都应尊崇宗教的安排。神权牢牢地控制着一切俗权。

来是附属于政治的,神权历来是服从于君权的。”^①以佛教为主,辅以道教的传统宗教,其出世为本的主导理念与居于社会意识主流的儒家伦理有着较多的相通性,对政权依附性强,并自认为“若不依国主,则法事难立。”^②在对教职人员及信徒的组织形式、管理途径上较为松散,组织凝聚力相对较差,加上社会大众心理表现出的畏君尊君、因果宿命等影响因素,传统宗教一直难以成为一种影响力大、组织性强、社会地位高的政治势力,更不用说形成权力集团。所以说,在漫长的封建社会中,宗教是一个婢女角色,统治者兴之所至,则大盛;怒之所泄,则大衰。统治者根据政治利益的需要,或者拉拢利用,或者分化打击,或者视为异己力量,除之而后快。现在,当我们回顾基督教在中国早期的传播时,就会发现他们遇到的两个最大障碍,就是“来自帝国官方的政治压迫和来自基督教的反对者的意识形态方面的攻击”。^③到了明朝,天主教传人时,徐光启、李之藻、杨庭筠^④等中国精英分子官绅阶级和上层知识分子对天主教深信不疑,并人力推动其传播,成为有意识地传播宗教的主流力量。然而,即使是这一批处于社会上层的宗教信仰者,在宗教理念与皇权思想发生冲突时,还是倒向了统治阶级。民国时期,孙中山、蒋介石等政治上层人物成为宗教信徒之后,天主教、基督教才有了喘息之机,但在大发展的同时,蒋介石因过分强调其价值理念,对无神论的本能恐慌,全力支持落后反动的政治势力,终于走到了人民群众的对立面。“文化大革命”中长时期的极

① 吕大吉著,《宗教学通论新编》第714页,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8年出版

② 《高僧传·释道安传》。

③ 王晓朝著,《基督教与帝国文化》第196页,东方出版社,1997年出版。

④ 这三个人被称为“明朝天主教三柱石”。他们自己是虔诚的信徒,帮助传教士进行汉语写作和翻译,同时自己也撰写文章,宣传教义,帮助传教士在政府和官宦群中疏通关系。在教难中,他们只能竭力为传教士提供一切可能的庇护,而绝不会为之献出一切。他们人数很少,但对基督教在中国的发展作出了奠基式的开创性贡献。

左做法,也进一步使宗教在中国人心目中的形象再次衰减,以致民众对宗教的真正意义普遍地模糊无知。丁光训主教认为:“中华民族几千年来的一个特殊点是对宗教比较淡薄”。^①正是基于这种特殊的历史发展背景,宗教对大多数中国人来说,是一个充满神秘内容,独处一隅与社会格格不入,与政治更是毫不相干的东西。更有一些人干脆将宗教与迷信混为一谈,认为宗教有魔咒力量,“信则有,不信则无”。因此,谈及宗教与政治的关系,有些人很不理解,对宗教工作要不要讲政治更心存疑虑。

一、国际政治斗争离不开宗教

宗教历来是国际政治斗争的重要筹码,不仅过去如此,现在和将来也必将如此。对世界局势全面、客观地把握,离不开对宗教现状和发展趋势的了解和研究,在与西方敌对势力渗透与反渗透、颠覆与反颠覆、分裂与反分裂的斗争中,也离不开宗教

冷战结束后,民族宗教问题越来越成为政治、军事冲突的导火线。当今世界的许多热点难点问题,大都是由于民族利益、宗教利益和国家利益相互作用,发生矛盾,进而由矛盾演变为冲突,冲突扩大为战争。过去的半个世纪中,主要的政治、军事冲突,如中东地区、原南斯拉夫地区的冲突都与民族宗教密切相关。阿以冲突突出地反映出民族宗教方面尖锐复杂的矛盾,宗教意义上明显表现为伊斯兰教与犹太教的关系。科索沃危机、波黑内战,也曲折地反映其潜藏已久的宗教、民族矛盾,其中伊斯兰教、东正教、天主教起了推波助澜的作用。此外,如印巴冲突、阿富汗内战、北爱尔兰与英国的矛盾和新旧教派斗争,阿拉伯国家内的教派冲突等等,都是在民族宗教背景下发生和发展的,大国从中插手,使单纯的民族宗教问题政治化,简单的内政问题国际化。

① 丁光训著,《丁光训文集》第59页。译林出版社,1998年出版

宗教主要通过三种形式,或台前或幕后地影响着这些冲突的发生与发展:一是冲突直接起因于宗教;二是冲突因宗教问题而加剧扩大;三是宗教与民族问题共同构成事端的起因。一些国家和地区出现了民族主义浪潮和宗教狂热,并逐步走向极端。民族分裂主义支持宗教极端势力,宗教极端势力利用民族分裂主义,两者结合在一起,以一种倾向代替另一种倾向,使民族问题宗教化,或宗教问题民族化,由此引发的矛盾、流血冲突和局部战争频繁化,对整个世界造成一定的冲击。因而,“当代宗教与国际政治的复杂关联已成为人们高度重视的焦点之一”^①。有统计表明,近10年来,世界范围内局部冲突和战争,约90%与民族宗教有关,这其中又大约有80%与伊斯兰教有关。细细分析这些以宗教为背景的冲突,可以发现,地域上主要集中在欧亚两洲,内容上多为伊斯兰教与基督教的冲突。究其原因,主要是由于西方政治势力利用历史上遗留下来的民族宗教问题,先扩大或制造出事端,再出面干预,进而扩大自己的势力范围。同时,宗教内部特别是当代伊斯兰社会在变革中产生的动荡也是一个重要原因。一方面伊斯兰教面向现代社会、积极开展与不同宗教、不同社会意识形态对话。另一方面,其内部亦产生了一些与民族、政治密切相关的派别组织,如塔利班、哈马斯等原教旨主义,朝着令世人担忧的方向发展,对国际政治带来巨大的压力和冲击。如阿富汗塔利班政治上采取极端的宗教化,使自身的政治、军事统治日益艰难。今年3月,在400多名高级伊斯兰神职人员的要求下,不顾国际社会的一致反对,采取极端手段毁灭了巴米扬大佛,使伊斯兰教与佛教的关系、塔利班与国际社会的关系更为复杂和紧张,也使伊斯兰教的所谓“纯净运动”的狭隘性、破坏性以及为世界和平的威胁性暴露无遗。

各国的政治势力都尽力争取宗教力量的支持。宗教与政治虽

^① 卓新平著,《宗教理解》第149页,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1999年出版。

然是不同范畴,但宗教迈向政治只有一小步。从历史发展看,宗教如果不能为当时的统治阶级服务,不能和其所处社会相协调,宗教就难以生存,更不用说发展了。在政坛角逐中,各方政治势力都在争夺宗教这面旗帜,因为这面旗帜下面汇集着数量可观的群众,宗教组织内部所特有的凝聚性、向心力,对政治作用的有效发挥具有不可替代的促进作用。正是由于宗教在政治中的这种特殊作用,20世纪前半叶中,西方帝国主义国家和独裁狂妄者打着基督教的旗号,殖民和侵略的足迹遍及全球。希特勒、墨索里尼充分利用基督教把德国、意大利的民众煽动了起来;武士道则成为日本法西斯的精神支柱;以伊斯兰教真主名义发动的圣战则不可胜数。现在,在美国、英国等西方发达资本主义国家中,宗教还是贯穿到了社会领域的每一个角落,直接影响着政治。从国家元首和总统手按《圣经》宣誓,到每所学校校牧的领祷;从总统顾问委员会里任职的神职人员,到监狱里与囚犯谈心的牧师;从总统选举、国会参众两院选举中,宗教团体举足轻重的影响力量,到美元上“我们坚信上帝”的字样,宗教意识、宗教思想和宗教服务无所不在。与此同时,宗教也积极主动地参与政治生活。天主教罗马教宗若望·保罗二世,在二十多年的神座生涯中,与全世界数百名总统、总理交谈过,他“常常是白天参加各种社会政治活动,晚上才出来传教,已成为一个政治化的人物。”拉美和南非等地的教会则被视为一股强大的政治势力,拉美许多天主教徒甚至神职人员都是激进的游击队员。南非宗教界一些知名人士,如大主教图图、神学博士萨克等成为当地奉行和平主义的持不同政见者,在社会政治中发挥着深远的影响。面对如此全方位的巨大社会影响力,任何一股政治势力都不可能轻视宗教的存在,也不愿,更不敢放弃对宗教力量的争取。所以,才出现“世界上几乎所有重要的宗教都曾登上过国教的宝

座”^①的情况。

宗教对政治的影响,既能维护统治秩序,也能动摇统治基础。各个利益不同的阶级都会利用宗教作为维护自身利益的工具和手段,统治阶级会利用宗教,以维护统治秩序,被统治阶级改变生存状况往往也会利用宗教,尤其是在特定的历史时期,宗教处于意识形态的主要地位时,人民变革社会的愿望,往往采取神学异端的形式,把宗教组织变成群众革命组织,宗教就成了政治变革力量。如我国历史上太平道黄巾起义、白莲教红巾军起义、太平天国起义等等农民起义。他们都是借宗教中某些可以利用的思想、崇拜仪式,作为号召民众的方式,而不是真正的信仰。如太平天国中“洪秀会的上帝不是近代资产阶级‘博爱’之梦,而是农民弟兄的复杂之神。”^② 欧洲近代史上的早期资产阶级革命中马丁·路德的宗教改革运动、德国农民战争、尼德兰和英国资产阶级革命等都是以宗教为组织纽带和旗帜发动起来的。

宗教日益成为我国国际政治斗争中的重要因素。在和平与发展成为时代主题的当今世界,宗教问题成为全球性的重要问题,也日益成为我国参与国际事务,进行国际政治斗争的一个重要领域。由于社会制度的根本性不同等因素,以美国为首的西方反华势力一直妄图对我国进行“西化”“分化”。过去,他们用人权作为筹码,现在更多的是转而利用宗教作为政治渗透、政权颠覆的一种方式,对我进行和平演变的一个重要手段。他们不断挥舞着宗教的旗帜,以“反对宗教迫害”、“人道主义干涉”为借口推行强权政治,推行他们宗教影响下的社会理念、价值观和生活方式,屡屡制造麻烦,粗暴地干涉我国内政。或者是散布谣言、谎言,如美国每年的人权报告都诬陷我国没有宗教信仰自由。对我国施加政治压力。

① 吕大吉著,《宗教学通论新编》第721页,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8年出版。

② 李泽厚著,《中国近代思想史论》第11页,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2年出版。

又如前不久,有人抛出所谓共同的宗教信仰应成为当今地缘政治考虑的出发点,提出中国应该以宗教信仰人群为基础,划分为各自独立的五大部分,企图阻止社会主义中国的强盛。或者是把宗教作为一个反华的工具。他们给达赖集团以经济、政治等多方面的支持,妄图扰乱藏传佛教活动的正常开展和西藏等地的社会稳定,最终实现西藏独立的罪恶目的。在新疆,他们利用传统伊斯兰教语言、习俗、崇拜仪式上的一致性,支持民族分裂主义分子和原教旨主义者,制造混乱,号称要建立所谓“东突厥斯坦共和国”。总之,他们最终目的都是把宗教作为突破口,控制信教群众,进而分裂中国。因此,江总书记要求“党的各级领导干部为了国际斗争和国内工作的需要,要学一点马克思主义宗教理论,了解宗教的起源、发展和现状。”我们一定要认清西方敌对势力险恶用心,认识到宗教在复杂的国际政治斗争中所扮演的特殊角色,进一步增强做好宗教工作的大局意识、责任意识。

二、维护社会稳定需要充分发挥宗教的积极作用

发挥宗教的社会功能,维护社会稳定。“宗教的社会功能主要在于它能维系社会的稳定和一体性”^①,宗教能够给人一种精神上的慰藉,这种特殊的功能应用于社会,就能够起到一种缓冲作用,缓和或减少社会矛盾和冲突。在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突出地表现在维护社会稳定和经济建设两个方面。宗教既有对超自然崇拜和信仰的出世一面,也有如何对待现世和不同信仰、不同文化背景群众的入世一面,其对现实社会肯定认同态度的宗教思想,可以引导信徒维护现实社会的稳定,集中精力投身社会经济建设中去。反之,悲观厌世、消极否定的宗教思想,则会将人们引向歧途,给社会稳定造成压力,给经济发展造成消极影响。由于宗教具有这种

① 吕大吉著,《宗教学通论新编》第62页,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8年出版。

特殊的社会属性,一些社会势力、群体和个人为了达到自己的目的,常常利用信教群众的盲目崇信,制造事端,影响社会稳定。宗教工作中必须坚持稳定压倒一切的方针,特别是在信教群众集中的地区,处理宗教问题更要注意讲政治。山东阳信事件、河南清真祠事件集中反映出一些部门和少数领导政治观念、政策观念相当淡薄。中央有关领导也曾指出“民族、宗教问题今后相当长时间都得提高警惕,防止坏人借机挑起事端。总之,各级领导,不要只是单打一抓经济,缺少政治这根弦,没有稳定,经济怎么也搞不上去。”

处于社会大变革时期,更需要发挥宗教在维护社会稳定中的作用。宗教作为上层建筑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对社会人际关系的各个方面都会发生直接间接的作用和影响,特别是在调剂、制约、维护公共关系方面发挥着不可忽视的社会政治作用。随着改革开放的不断深入,利益格局调整涉及面日益广泛,原来的社会结构、群体构成有了新的变化,经济发展和文化生活的要求使社会群体形式出现丰富多样化,政治、经济、民族、宗教和文化利益的需求与差异促使人们结成新的不同的社会群体,使社会的构建趋于多层,更为复杂。随着一部分人和一部分地区先富起来,贫富悬殊拉大,人们心理失衡加剧,社会矛盾不可避免地出现增加的趋势,如果能够较好地发挥宗教团体的积极作用,就会使相当部分的社会矛盾消弥于萌芽状态,更好地维护社会稳定。在农村原有的紧密型社会政治组织解体了,但人们经济、文化、心理上仍需要有新的社会群体形式,在这种情况下,有着宗教信仰传统的地区,则出现了以宗教群体作为社会生活形式的一个重要方面。在城镇由于经济利益调整,一部分人对社会发展方向产生动摇,加上思想政治工作的组织形式、内容、方式方法都处于转型期,相对还比较薄弱,宗教便成为精神寄托的重要方式。从社会学的角度看,宗教已成为我国社会的“中间机构”,越是处于社会变革时期,宗教在维护社会

稳定方面发挥的作用日益突出。

依法加强管理,促进社会稳定。没有民族问题、宗教问题的正确解决,就没有国家的团结、稳定和统一。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我国宗教的发展具有自身的特点,对社会稳定的影响力比较大。信教群众、教牧传道人员文化水平普遍不高,对一些社会问题特别是利益结构调整中出现深层次问题的看法,容易产生简单化、片面化的倾向。一方面表现在宗教组织的发展呈现出不正常的膨胀,一些地方信徒人数增长过快,非法宗教活动屡禁不止,邪教不断渗透,甚至于侵蚀到了中小学校;另一方面则表现出宗教团体在思想引导、组织号召上还不适应,对敏感问题的处理稍有不慎,小事就会酿成大事。所以依法加强管理,才能保证宗教领域的稳定。要从政治角度审慎看待宗教工作的每个问题,尤其是要努力克服两种不良倾向:一是抓得太松,认为宗教工作政治性强,比较敏感,不敢抓,不会抓,没人抓,表现出不愿管的倾向;二是抓得太严,卡得太死,处处限制,形成不会管的情况,遇到事情,就用行政力量去制止宗教。这都是没有正确认识和理解宗教,在宗教工作中不讲政治的表现,是十分有害的。

积极引导宗教为维护社会稳定作贡献。宗教在组织形式上具有社会性、政治性和民族性,在西藏、新疆等边境地区,这些特点更为突出,宗教领域维护稳定的任务也更为繁重。一些涉及到方方面面的社会矛盾会通过宗教信仰这种特殊的渠道反映出来,给社会稳定造成压力。另一方面,东欧剧变、前苏联解体后,西方敌对势力瓦解社会主义社会的矛头集中指向我国,他们利用宗教在信教群众集中的边境地区挑起事端,制造混乱,企图达到不可告人的目的。因此,宗教在维护社会稳定中具有特殊重要意义。我国传